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曹海霞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

曹海霞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曹海霞女士任职期间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后，曹海霞女士继续担任本公司控股公司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对曹海霞女士在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 日